

证券代码：603382

证券简称：海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大额存单。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07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4,531.29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109.84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067.22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5〕935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和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预计收 益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 类型	是否 构成 关联 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大额存单	20,000.00	0.90%	45.00	2025 年 7 月 4 日	2025 年 10 月 4 日	固定利率型	否

以上投资产品符合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

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对资金Usage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特此公告。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5日